

证券代码：688048

证券简称：长光华芯

公告编号：2022-010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会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监事。

（三）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没有监事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表决。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玉国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内控管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

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营，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经营结果，公司所作的 2022 年度财务预算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回报投资者，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与公司的业绩情况及相关人员对公司的贡献相匹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有关管理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议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其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平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在 202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及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助于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定价政策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特此公告。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